

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文件

浦高府〔2021〕4 号

签发人：黄克鹏

2020 年度高桥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引言

本年度报告根据国务院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5 - 2020 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纲要》）和市政府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“十三五”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的要求，由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编制。

2020 年，高桥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领会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落实中央、市、区法治政府建设文件精神，紧密围绕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“十三五”规划》、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（2017-2020 年）》、《浦东新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决定》等文件要求扎实开展法治建设工作，不断建成依法行政、执法为民、廉洁透明的法治政府，发挥法治在稳定社会秩序、提振发展信心、凝聚攻坚合力上的作用，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。现将 2020 年高桥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0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措施及成效

（一）强化领导、提高认识，筑牢法治建设根基

1、健全工作机制，充实法治建设队伍力量。加强党的领导，中共高桥镇委员会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成立并召开第一次会议，发布和实施《高桥镇全面加强和改进法治建设的意见》，统筹推进基层各领域法治建设工作。召开重点工作部署会议，将深入推进依法行政、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与经济社会发展有机结合，与全镇各项工作同推进、同部署、同考核。严格落实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讨论制度，建立完善党政办主任列席党委会、司法所所长列席镇长办公会议制度，切实发挥法治在决策中的保障和把关作用，不断提升决策科学性、合理性。加强专业力量参与法治政府建设，不断深化法律顾问在集体资产管理、动迁征收、环境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法律指导作用。

2、加强理论学习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着力抓好关键少数，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懂弄通做实。围绕《民法典》和拆违整治法律法规进行专题讲座，发放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公务员政务处分法》等学习材料，通过丰富的案例知识和深入的学习提高领导干部在各项工作中懂法、讲法、用法的能力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、亮证执法，推动执法人员定期参与执法事项培训考核、加强主动学习，依法调纷解争、化解矛盾，公正、高效落实执行程序。

3、完善制度架构，持续加强责任落实。加强制度建设，修

订《高桥镇货物及服务类采购管理办法》，制定出台《高桥镇进一步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和《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桥镇村级集体企业管理的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，进一步对资金使用和集体资产处置规范管理、强化监督，依法有效制约权力运行。全面梳理民事经济领域合同及涉诉案件，及时发现、防范和化解重大法律风险。精准堵漏建制，强化合同全生命周期管理，制定9项合同模板，健全合同审查流程。

（二）恪尽职守、法治为民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

1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疫情防控，全面构筑保障生命安全的坚固防线。疫情初期，第一时间成立镇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协调、一体指挥，发动全镇干部群众上下一心，攻坚克难，做好联防联控、群防群治，以法治凝聚起疫情防控的磅礴伟力。强化依法有效防疫，落实村居“封闭式”管理，将体温检测站、信息登记岗、快递配送柜在出入口整合集中，严守关卡；落实“条件管理”，压实防控主体责任，有序推进复工复产复市复学；聚焦物流堆场行业，落实“三色卡”管理，加强对集卡司机等流动人员的服务。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法律法规，加强冷链物流、食品卫生、等重点行业领域排查整治，依法严厉打击抗拒疫情防控、造谣传谣等破坏疫情防控的违法犯罪行为，保障社会安定有序。依法做好疫情报告和发布工作，按照法定内容、程序、方式、时限及时准确报告疫情信息，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，切实维护群众生命安全利益。

2、深入民生领域走访调研，进一步提高民生服务水平。持续深化大调研，领导班子带队走企业、进村居，全年走访 14748 户家庭、304 家企业，系统调研、综合施策，推动解决。加强政民互动，邀请群众代表列席镇长办公会议，听取讨论农村专业物业管理服务、制定《老街城市管理导则》，凝心聚力、群策群力。坚持领导接待日制度，面对面回应群众诉求。以法治保障民生，全年发放各类救助帮困资金 2500 多万元、3.32 万人次。积极落实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要求，出台“高桥 12 条”促进就业政策，成立 HR 就业服务联盟、自贸产融创业孵化基地，全年新增就业岗位 6712 个，帮扶引领创业 80 人，完成率 160%，位列全区第一。完善养老服务体系，推动养老机制逐步优化，高桥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基本建成，完成小区综合整新、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建设等小区建设工作，试点推进多层住宅加装电梯项目、电梯内电瓶车阻挡系统，居民生活环境逐步改善。

3、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推进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。巩固无违建街镇创建成果，持续拆除违法建筑，超额完成拆违目标。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，试点货运场（站）内部加油点行业自律管理，获得全市推广。创建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镇，垃圾分类工作进一步落实落细，对垃圾分类投放点、两网融合回收站进行改造升级。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加强“智慧安监系统”运用，抓好微型消防站建设。聚焦“三合一”场所、农村自建房、群租、集卡仓储等重点领域排查整治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（三）内外并举、强化监督，着力构建高效透明的服务型政府

1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。坚持政务信息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一体推进决策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。镇公告栏、居村公告窗口、“上海浦东”门户网站、“潮涌高桥”微信公众号持续发布、定期更新政务、便民信息，保证信息发布规范性、时效性、权威性。本镇2020年度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109件，办结110件。其中办结2019年度结余13件，办结2020年度新增97件。

2、自觉接受司法监督，充分尊重执行司法裁判结果。支持法院、检察院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，推进实施公益诉讼制度。积极应对行政诉讼，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和旁听审理制度，提升行政应诉能力。全年行政复议3件（2件上年度结转，3件复议中2件涉及信息公开）、行政诉讼4件，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%，自觉执行司法判决、复议决定，维护司法权威。本年度收到司法建议书1份，积极落实整改、及时函复。

3、主动接受人大与社会监督，不断深化作风建设。主动向人大报告重大事项、接受质询、报备规范性文件，严格接受人大监督检查，推进政府民主科学决策。全年办理代表书面意见建议10件，满意率100%。积极配合区、镇人大开展有关《浦东新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决定》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

检查，问题实时整改，相关部门实时反馈。深化“四责协同”机制建设，履行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抓好区主要领导延伸审计问题整改，落实政府购买服务自查自纠。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全面构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推进节约节俭节能工作。

（四）强化排查、防治结合，夯实辖区安全底线

1、“三不”工作扎实开展，促进矛盾纠纷有效化解。依托“家门口”法律服务工作室建设，充分下沉律师资源，形成线上可互动、远程易咨询、定期有坐班的精准化矛盾化解工作模式，为村居民及基层工作者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。落实落细“三不”工作，坚持发挥法律对纠纷调处的引领作用，全年受理矛盾纠纷1186件，基本实现矛盾不出居村。健全信访制度保障，明确第一责任人和责任单位，规范信访处理流程，落实责任追究，建立形成刑法、司法、综治、人民调解“四位一体”的多方联动信访工作格局，全年接待353批911人次。

2、辖区稳定工作有力推进，切实提高群众安全感。完成全国“两会”、第三届进博会、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等重要节点稳控工作，成功续创上海市平安社区。加强小区安全设施建设，提高社区治安防范水平，人民群众生活的安全感、满意度不断攀升。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。完成中央督导组的督导，深挖彻查新区扫黑办移交线索2条。持续支持高桥镇安置帮教基地建设，引入第三方组织帮扶教育特殊人群，有效预防违法犯罪再发生。

（五）创新形式、精心组织，营造崇尚法治的社会氛围

1、贯彻执行普法规划，对标对表完成普法任务。进一步明确“谁执法谁普法”、“谁主管谁普法”、“谁服务谁普法”主体责任，及时更新公布《高桥镇普法责任清单》。深刻总结七五普法成功经验，分析不足，查漏补缺，全力以赴完成“七五”普法总结验收。畅通以案释法渠道，派出所、城管中队、安全生产监察所、司法所等单位和业务部门开展各类普法活动，结合镇各项重点工作加强普法力度，稳扎稳打推进普法宣传。

2、延伸法治“触角”，组织开展宣传普法活动。服务抗疫大局，组织开展社区送法、机关讲法、网络普法、专题日广场设摊宣传。覆盖全镇所有村居，张贴防疫法律法规宣传海报，发放《依法行动，战疫手册》宣传手册，通过广播、大喇叭、显示屏滚动播放等多种渠道，提高老百姓遵守防疫规定意识，深入开展全民普法。紧跟《民法典》宣传热点，采用话剧表演、模拟法庭等新形式走进校园；积极迎接国家宪法日，发放《宪法》宣传口袋本，开展宪法宣传日小组学习活动，组织居民圆桌共话宪法精神。“法治浦东”微信公众号发布 6 篇高桥镇普法依法治理信息，“潮涌高桥”微信公众号发布原创及转载普法信息 27 篇，《高桥报》开设法治专版，每月开设《民法典》系列宣传，营造浓厚学法氛围。

3、推进“家门口”法律服务，宣传创建法治村居。强化“家门口”法律服务工作室建设，充分下沉律师资源，形成线上可互动、远程易咨询、定期有坐班的精准化法律服务工作模式，为村居民

及基层工作者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。推动法治自治有效融合，强化散居片区物业整合，探索陆凌、南塘等农村专业物业管理服务，抓实安全管理、环境卫生、民生服务等关键环节，修订《村民公约》、制定服务方案、引入小区管理模式，汇聚村委、村民、志愿者、物业公司、律师多方合力，推进物业进驻“家门口”、服务千百户。积极推动法治示范居村建设，选拔出 137 名“法律明白人”和 46 名“法律带头人”，建设培养一支法治生力军和突击队，以模范带动全民学法用法。镇-社区-居村三级法律服务站定点接待法律咨询，切实帮满足群众法治需求，全年共接待法律咨询 2200 余次。

二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的不足和原因

2020 年，高桥镇法治建设责任制各项工作开展顺利，不足主要存在于两方面：一是领导干部集体学法的形式上比较单一，缺少丰富的学习形式，领导干部学以致用效果还有待提升。二是普法力度不足。受疫情影响，本年度许多线下普法活动难以展开，仅依靠线上普法工作，普法力度不足。

三、高桥镇主要负责人 2020 年度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高桥镇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贯彻落实中央、市委关于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，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

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。

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组织保障。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，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。扎实做好“四个责任制”工作，年终述职报告写入法治建设履职情况。加强依法行政、依法治理风险排摸与评估，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。每年召开重点工作会议，安排部署法治建设责任项目制定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年度推进表，严格时间节点，建立常态化责任追究机制，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和村居负责人依法办事。

严格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。带领建设规范化、法治化、服务型政府，坚持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，确保决策科学性、民主性、合法性。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规范性文件审查报备流程，大力推动政务信息公开。行政执法规范，坚持做好立案审查等工作，不定期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开展执法法律事项研究，确保城市治理和建设始终依法高效、稳步推进。

不断推动法制宣传教育。加强普法教育，带头法学讲法，疫情期间带头学习依法保障复工复产，对涉及就业扶持、城市建设、动迁征收等方面的法律法规重点研究学习，努力以法治思维统筹部署、开展工作。推进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紧密结合浦东新区文明城区创建、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和站点建设、“家门口”旗舰店建设等工作，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。

四、高桥镇 2021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2021 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开局之年，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，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。我镇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深入学习贯彻《法治中国建设规划（2020-2025）》，依照市委市政府、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紧密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不断推进政府建设法治化水平，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。

1、完善镇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工作机制，促进法治建设工作取得新成绩。切实发挥镇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议事协调作用，完善委员会工作机制，健全委员会管理制度，细化委员会工作职责，全面加强和改进本区域法治建设。

2、持之以恒坚持法治学习，全面提高领导干部依法办事能力。抓住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。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学法形式，比如参观庭审、参观法治展览等，加强领导干部学习兴趣，深化学习成效，引导成为守法用法模范。

3、强化政务公开工作，依法保障当事人知情权。一方面，探索依申请公开处理流程，规范流转程序，引入律师团队做研判，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，降低依申请公开答复法律风险。另一方面，加强政策解读工作的形式，着重提升视频动漫、流程演示等形式的解读，切实剖析政策文件，使其通俗化、易懂化、趣味化。

4、积极落实复议应诉工作，自觉接受司法监督。积极配合复议机关、法院的调查、调解工作，严格按照法定时限进行答复；自觉执行司法判决、复议决定、司法建议书等并积极整改；及时统计反馈相关数据，主动协助和配合上级部门调研督查；争取全年败诉率纠错率实现双零。

5、推进辖区普法工作，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。落实上级要求，制定实施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立足实际，弘扬法治精神，将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长期和基础性工作常抓不懈。深入推进普法责任制工作，发挥媒体融合新优势，制作推出图解新闻等新媒体产品，深入宣传《民法典》的重要地位和贯彻实施的重要意义。拓宽法治宣传渠道，依托村居“家门口”服务站和公共活动场所，搭建群众喜闻乐见的学法平台，号召全民积极学法用法。

2021年，高桥镇将以更高标准、更严要求、更是举措不断推动法治建设，以把高桥建设成为“创新活力充沛、融合发展充分、民生保障充实、人文魅力充足”的现代化新城为目标，接续奋斗、砥砺前行，更好地完成法治建设各项工作，迈好“十四五”开局第一步，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！

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

2021年1月25日

高桥镇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月25日印发

